1
证券代码：600697 证券简称：欧亚集团公告编号：临 2021—034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第十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
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十届董事会于
2021 年 11 月 23 日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，发出了以通讯表
决的方式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的通知。并于
2021 年 11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 2021 年第
四次临时会议。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9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人。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
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申请银行授信
额度的议案》。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同时鉴于银行授信已到期，董事会同意
向下列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46,000 万元。
1、向长春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会展中心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
度 66,000 万元，授信品种包括流动资金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、购买
公司本部发行债券，期限为一年，担保方式公司本部为信用、公司控
股子公司由公司本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
2、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
度共计 80,000 万元，期限为一年。具体授信额度分配：
（1）公司本部综合授信额度 20,000 万元业务品种包括短期流动
资金贷款（适用于离岸直贷）、商票保贴，担保方式为信用。
（2）长春欧亚卖场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欧亚卖场）综合授
信额度 20,000 万元，业务品种包括短期流动资金贷款（适用于离岸

2
直贷）、商票保贴，担保方式为信用。
（3）长春欧亚超市连锁经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超市连锁）综
合授信额度 10,000 万元，业务品种包括短期流动资金贷款（适用于
离岸直贷）、商票保贴，担保方式为保证，由公司本部提供连带责任
保证担保。
（4）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营销分公司特定权限业务额度
30,000 万元，专项用于保贴商票项下票据贴现业务，保贴人为公司
本部、欧亚卖场、超市连锁，贴现资金用于企业营运资金周转。
上述第 1 项、第 2 项（3）款存在担保情形的授信额度使用时，
公司将履行相应决策程序。
特此公告。
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